

106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公職專技人員類科考試  
第二試口試應考人書面報告(一)

類科：

姓 名		入 場 證 編 號	
最高學歷 (請 V 選)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 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)     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(學士)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(副學士)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一、生涯規劃、志趣：			
二、自認成績最佳之專業知識或技術(至多 3 項)：			
三、帶領或參與活動之經驗或相關具體事蹟(至多 3 項)：			
四、獎懲紀錄(附證明文件或請具體說明)：			
五、舉例說明自己的問題判斷或分析能力：			
填表說明： 1. 書面報告字數約以 <b>1,000 字為限</b> ，並以本頁為撰寫範圍， <b>請勿增加其他頁數</b> ， <b>並不得列出當事人姓名職稱</b> ，例如指導教授○○○等。 2. 本表填妥後請於 <b>106 年 9 月 27 日(星期三)前</b> ，以 <b>限時掛號</b> 寄回考選部高普考試司第一科(11602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1 之 1 號)，或以 <b>電子郵件附加檔案</b> 方式寄至 <a href="mailto:moex3958@mail.moex.gov.tw">moex3958@mail.moex.gov.tw</a> 。			